证券代码:002478 证券简称:常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1

#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由曹坚先生召集并于2011年4月2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1年5月5日13:00在常州市富都戴斯大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曹坚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推荐,会议选举曹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陈普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赵旦先生自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以来,勤勉尽责,能够妥善地完成董事会交付的工作,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良好地维护了公司的社会形象,同意续聘赵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赵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赵旦先生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519-88814347

传　　真:0519-88812052

电子邮箱:zhaod@cbsteeltube.com

公司独立董事对赵旦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明确同意公司聘任赵旦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后决定,聘任朱洪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并经朱洪章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周家华先生、严献忠先生、张兰永先生、孙光亮先生、赵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提名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推荐,曹坚先生、朱洪章先生和周旭东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由曹坚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推荐,曹坚先生、周旭东先生和张燕女士被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成员,由曹坚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会推荐,张燕女士、佘上能先生和周家华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张燕女士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推荐,曹坚先生、佘上能先生和周旭东先生被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由周旭东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常州常宝精特能源管材有限公司的议案》

常州常宝精特能源管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管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常宝精特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宝精特")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于2010年11月设立。能源管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从事新型合金材料、钢管的生产加工,销售自产产品;从事新型合金材料、钢管及其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及国内批发业务。按照计划,该公司将新建电站锅炉用高压加热器U型管、电站锅炉用高压超长管、SUPER304H高压锅炉管产品生产线。

能源管材公司自设立以来,尚处于筹建建设阶段。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对其出具的2010年度审计报告,该公司净资产额为9996.99万元。因该公司没有正式生产经营,故本次收购定价将取其账面值进行计算,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出资现金1亿元对其进行整体收购。

董事会审议后认为:鉴于母公司常宝股份公司较子公司常宝精特公司在资金实力上更为充裕,能够更好地完成能源管材公司的项目建设和后续投资计划,更充分实现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思路,并在今后给够给广大投资者带来更好的投资回报,董事会同意本次对能源管材公司的收购计划。

常州常宝精特钢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收购行为不属于关联交易的范畴。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5日**

附件一:

**赵旦先生简历**

赵旦先生,1964年2月出生,MBA。曾任常柴集团金坛柴油机总厂任车间技术员、全质办主任,江苏国际经济合作公司金坛分公司部长,金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科长,金坛市后阳乡副乡长,中石油常州华油集团办公室主任,常州钟楼区招商局局长、清潭街道办事处主任、外经贸局局长,江苏钟楼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书记、副主任,常州钟楼区发展与改革局局长。

赵旦先生具有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自2008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董事会秘书任职有关资格的规定。

附件二:

**常宝股份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朱洪章先生:男,1963年2月12日生,本科学历。朱洪章先生从事钢管行业研究二十余年,曾任宝钢钢管分公司质检站站长、生产技术室主任、经理助理,并于2000年-2005年期间担任宝钢集团上海钢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朱洪章先生目前兼任常州常宝精特钢管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常宝普莱森钢管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最近五年内,朱洪章先生除担任上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朱洪章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洪章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朱洪章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周家华先生:1966年8月18日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宝钢集团常州钢铁厂技术员、作业长、车间副主任、主任、生产经营管理部部长兼技术开发部部长,常钢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宝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最近五年内,周家华先生除担任上述公司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周家华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家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163.71万股,间接持有本公司163.21万股。周家华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严献忠先生:1968年月9日29日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宝钢集团常州钢铁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营销员、营销区域经理,常钢公司销售部副部长、部长、总经理助理,常宝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最近五年内,严献忠先生除担任上述公司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严献忠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严献忠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163.71万股,间接持有本公司163.21万股。严献忠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兰永先生:1974年11月4日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宝钢集团常州钢铁厂销售公司业务员、外贸主管,宝钢集团常州钢铁厂销售公司经理助理、上海办主任,常钢公司销售二部部长,常州宝钢钢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宝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最近五年内,张兰永先生除担任上述公司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张兰永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兰永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163.71万股,间接持有本公司163.21万股。张兰永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光亮先生:1963年9月19日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常州钢铁厂炼钢车间技术员、炉长、工段长,常钢公司车间主任、生产技术部部长、质量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常宝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最近五年内,孙光亮先生除担任上述公司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孙光亮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光亮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163.71万股,间接持有本公司163.21万股。孙光亮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旦先生:简历参见附件一

证券代码:002478 证券简称:常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3

# 江苏常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5月5日13:00在常州市富都戴斯大酒店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已于2011年4月29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共3名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韩巧林先生主持。

一、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韩巧林先生担任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推荐,韩巧林先生被选为常宝股份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5月5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11-0039

#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获2011年4月7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4月8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4,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派1.25元人民币(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625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04,8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09,600,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5月16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5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增)股于2011年5月1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5月1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IPO前限售股份-个人、IPO前限售股份-法人。

五、本次所送(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5月16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加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153,600,000 | 75% | 76,800,000 | 76,800,000 | 307,200,000 | 75%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14,000,000 | 6.8% | 7,000,000 | 7,000,000 | 28,000,000 | 6.8%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139,600,000 | 68.2% | 69,800,000 | 69,800,000 | 27,920,000 | 68.2%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51,200,000 | 25% | 25,600,000 | 25,600,000 | 102,400,000 | 25% |
| 1.人民币普通股 | 51,200,000 | 25% | 25,600,000 | 25,600,000 | 102,400,000 | 25% |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 204,800,000 | 100% | 102,400,000 | 102,400,000 | 409,600,000 | 100% |

七、本次实施送(转增)股后,按新股本409,600,000股摊薄计算,2010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25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陈亦刚

咨询电话:0372-6024321

传真电话:0372-6031023

九、备查文件

1、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11-017

#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1年5月4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1年5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通知中所列议题并作出如下决议。

1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审议通过 《关于调减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项目预算投资金额的议案》。

2010年6月2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拟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5,000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84,000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已于2010年8月27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可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前提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对相应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不超过84,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安江水电站和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具体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拟用募集资金 |
|---|---|---|---|
| 1 | 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项目 | 44,000.00 | 44,000.00 |
| 2 | 安江水电站项目 | 159,825.69 | 40,000.00 |
| 合计 | | 203,825.69 | 84,000.00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投资的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项目的预算投资支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支出项目 | 单价 | 数量(套) | 合计金额 |
|---|---|---|---|---|
| 1 | Φ8780mm土压平衡式盾构机 | 9,500.00 | 4 | 38,000.00 |
| 2 | 工地组装、调试、指导 | 323.00 | 4 | 1,292.00 |
| 3 | 工厂监造和培训费 | 21.00 | 4 | 84.00 |
| 4 | 卖方人员技术服务费用 | 200.00 | 4 | 800.00 |
| 5 | 运输到工地费用 | 451.30 | 4 | 1,805.20 |
| 6 | 流动资金(实为配套使用设备与耗材支出) | -- | 4 | 2,018.80 |
| 合计 | | -- | -- | 44,000.00 |

本公司现已开始实施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项目。根据前期对国内主要盾构机供应商的询价情况和供应商综合情况的比较,公司最终选择了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Φ8780mm盾构机的供应商,签订了《惠莞深城际铁路盾构SZH-2标Φ8780mm土压平衡式盾构机采购合同》,合同范围包括了盾构机主机及设备运输到工地的费用(不含设备卸车费用)。根据已签订合同及项目后继支出的预估,与项目预算支出比较,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项目实际支出预计将节约部分运输费用和工地组装、调试、指导费用分别为985.20万元和553万元,上述两项合计预计节约支出1,538.20万元。

鉴于现阶段预计的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项目的实际投资支出情况,本公司拟调减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1,538.20万元,调减后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项目募集资金为42,461.80万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82,461.80万元。

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拟用募集资金 |
|---|---|---|---|
| 1 | Φ8780mm盾构施工设备购置项目 | 42,461.80 | 42,461.80 |
| 2 | 安江水电站项目 | 159,825.69 | 40,000.00 |
| 合计 | | 202,287.49 | 82,461.80 |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超日太阳 公告编号:2011-061

#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发生。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3月25日、2011年4月19日以及2011年4月2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改革报》刊登了《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关于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2、召开时间:2011年5月6日上午9:30

3、召开地点: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杨王经济园区旗港路738号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顾晨冬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17名,其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35,622,3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63.66%。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1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35,622,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

2、审议通过了《关于李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35,622,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薛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35,622,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方式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35,622,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2011年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35,622,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高慧律师、初巧明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如下:"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和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见证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11-013

#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5月27日上午九时整

2.召开地点: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绍兴市解放北路289号)

3.召集人: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有关议案

5.出席对象:截止2011年5月20日下午三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其合法代表人;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他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授权委托书附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法律顾问;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案名称:(1)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5)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震元制药担保的议案;(7)关于与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续签互为担保关系的议案;(8)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9)关于选举宋逸婷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0)关于选举戚乐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1)关于选举吴越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2)关于选举阮建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3)关于选举贺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4)关于选举俞斯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5)关于选举求嫣红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6)关于选举黄廉熙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7)关于选举章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8)关于选举马谷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19)关于选举董金标先生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20)关于选举樊敏女士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披露情况:上述提案内容详见2011年3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等。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股东本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5月23日--2011年5月25日

(上午8:00-11:00 下午2:00-4: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北路28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黔莉、蔡国权 联系电话:0575-85144161 传真:0575-85148805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北路28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2000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或本人)出席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二、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三、经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有以下表决权:

1、对公告所列的第　　条事项投同意票;

2、对公告所列的第　　条事项投不同意票;

3、对公告所列的第　　条事项投弃权票;

4、对可能纳入的临时议案　　权行使表决权。

备注:委托人对上述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2011年　　月　　日至2011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受托人签名:

签署日期:2011年　　月　　日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11-15

#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1年5月6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集团")通知,博威集团于2011年5月5日、2011年5月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2011年5月5日、2011年5月6日,博威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本次增持前博威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04,000,000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215,000,000股的48.3721%。本次增持947,279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4406%,成交均价21.11元/股。本次增持后博威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04,947,279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48.8127%。

二、本次增持目的

博威集团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远发展及本公司经营前景的信心,通过增持分享本公司稳健成长带来的收益。

三、后续增持计划

博威集团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自本次增持之日起至2011年11月5日前)以自身名义择机继续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含本次已增持的股份)。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履行报备程序。

博威集团承诺,在后续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9

#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职工监事林幼美女士因身体健康原因无法继续履行职责,于2011年5月4日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林幼美女士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行政管理职务。

公司于2011年5月5日召开2011年公司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同意林幼美女士的辞职申请。选举宋春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2011年5月5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本次变更职工监事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宋春敏简历

宋春敏,男,汉族,1963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年7月毕业于山西师范大学。2004年10月至2007年3月在厦门安妮纸业有限公司历任行政副总监、行政总监、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2007年3月至2009年3月在漂莱特(中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宋春敏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2011年5月5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六日**

# 关于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ETF联接基金增加国信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1年5月9日起,国信证券代理销售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ETF联接基金(基金代码:240016),同时开通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ETF联接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月定期定额投资最低申购金额为500元(含申购手续费)人民币,投资者在国信证券办理定投业务应遵循国信证券的具体规定。

以下为代销机构的基本信息: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楼至2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国信证券网站:www.guosen.com.cn

投资者还可通过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咨询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1-044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11年4月的主要财务信息。

母公司2011年4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 | 2011年4月 | 2011年1-4月 |
|---|---|---|
| 营业收入 | 565,765,652.10 | 2,219,505,886.90 |
| 净利润 | 225,686,675.28 | 883,261,771.45 |
| 期末净资产 | 18,585,929,384.27 | - |

备注:1、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上述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联营合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包括: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包括: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1-043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期货注册资本增加至6亿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2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根据实际情况分批向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期货")增资3亿元人民币,使广发期货的注册资本增至5亿元。2010年5月公司已根据上述决议办理完毕首期使广发期货注册资本增加至4亿元的有关事宜。

日前,经中国证监会许可,公司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再次向广发期货增加注册资本1亿元,同时广发期货并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1亿元,广发期货已获得了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亿元。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偏转 公告编号:2011-036

# 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和监督期限延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收到陕西省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咸阳中院")(2009)咸民破字第0001-10号《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经审查,咸阳中院批准的公司重整计划包含债务清偿、资产重组及职工安置等内容,执行及管理人监督期限至2011年5月。截止目前,除债务清偿工作按照重整计划基本执行完毕外,资产重组及职工安置工作尚未执行。咸阳中院认为,因公司的重整计划所涉及的资产重组的审批程序繁多,职工安置工作较为复杂,无法按时执行完毕咸阳中院批准的重整计划非因公司之主观原因,管理人提出的延长执行及监督期限的申请符合法律的规定,应予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一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公司重整计划的执行和监督期限延长一年至2012年5月6日。

特此公告。

**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9

#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职工监事林幼美女士因身体健康原因无法继续履行职责,于2011年5月4日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林幼美女士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行政管理职务。

公司于2011年5月5日召开2011年公司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同意林幼美女士的辞职申请。选举宋春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2011年5月5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本次变更职工监事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宋春敏简历

宋春敏,男,汉族,1963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年7月毕业于山西师范大学。2004年10月至2007年3月在厦门安妮纸业有限公司历任行政副总监、行政总监、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2007年3月至2009年3月在漂莱特(中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宋春敏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2011年5月5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558 股票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1-024

#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5月6日接到第一大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该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16,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总股本的2.54%)因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柒仟万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于2011年5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的质押手续,质押期限从2011年5月5日起至主债务清偿完毕止。

截止目前,第一大股东共持有409,975,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总股本的65.05%)被冻结或质押。

特此公告。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6日**

证券代码:300022 证券简称:吉峰农机 编号:2011-024

#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0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1年5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投资者互动平台举行2010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 http://irc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新明先生、常务副总经理郑舸先生、财务总监赵泽良先生、董事会秘书刁海雷先生、独立董事张力上先生、独立董事任丹华女士、独立董事毛洪先生、保荐代表人温泉先生、保荐代表人杨薇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5月6日**